

2019 年
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于1988年2月3日经省政府批准成立，是依法成立的对商品和服务进行社会监督的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社会组织，其职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赋予，其中法定职能包括：

一是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

二是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

三是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

四是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

五是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

六是投诉事项涉及商品和服务质量问题的，可以委托具备资格的鉴定人鉴定，鉴定人应当告知鉴定意见；

七是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或者依照本法提起诉讼；

八是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

二、机构设置

(一)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二) 本部门常设办事机构为秘书处，包含办公室、投诉与法律事务部、新闻与公共事务部、消费指导部、广东消费网。2019 年列入部门预算事业编制数 1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39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4.16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其他资金	0.05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4.16	本年支出合计	394.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五、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94.16	支出总计	394.1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94.16	394.11							0.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4.16	394.11							0.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4.16	394.11							0.05			
20138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85.00	18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09.16	209.11							0.0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4.16	209.16	18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4.16	209.16	18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4.16	209.16	185.00				
20138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85.00		18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09.16	209.1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4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4.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4.11	本年支出合计	394.11
		二十三、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94.11	支出总计	394.1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09.11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0.75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7.5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1.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7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3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1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00
[30114]医疗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1.16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6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7.2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85.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2.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8.00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0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5.00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3.50	3.5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0	2.50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94.16 万元，比上年 304.62 万元增加了 89.54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一是调整了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二是增加了消费者权益保护项目经费。支出支出预算 394.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54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一是调整了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以及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增加了消费者权益保护项目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5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1.16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20.44 万元，增长了 191%，主要原因是消费者权益保护项目经费增加，业务量增加，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的印刷费等增加。其中：办公费 3.62 万元，印刷费 7 万元，手续费 0.20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差旅费 4.16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福利费 2.38 万元，工会经费 1.8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万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总额为 101.5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流动资产 15.26 万元，固定资产 86.26 万元。其中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车辆价值 25.33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价值 60.93 万元。

二、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大力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在预算编制时加强对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目标的申报和审核，并全部对外公开，绩效目标覆盖率 100%。同时，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按规定全部对外公开。

2019 年，本部门将进一步细化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的申报和审核工作，并在预算执行中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目标，按规定对外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